

## 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申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朱家泾村长青园厕所、围墙及场地等修缮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朱家泾村长青园厕所、围墙及场地等修缮工程，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建筑行业)<sup>1</sup>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斌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48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49万元<sup>2</sup>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本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上海斌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23日

